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蘭潭、新民校區學生社團期末座談會暨授旗儀式紀錄

時間：105 年 6 月 8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40 分

地點：蘭潭校區學生活動中心二樓會議室

主席：陳明聰學務長

記錄：林季盈

壹、主席致詞

貳、105 年暑假教育優先區營隊授旗儀式

參、上次會議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提案人	建議事項	答覆情形
魔術社 社長 張賀鈞	參與系隊及社團都可以抵服務學習時數，學生大多都去參與系隊而非參加社團活動，且系隊對於服務學習的審核條件不明確也不嚴謹。	依本校學生服務學習實施要點第 4 點規定，同學可以參加社團、系隊、系學會或其他自治性團體所辦理的服務學習，單純參加系隊是無法認證服務學習時數，需要參與相關的服務活動才行，例如辦理活動擔任裁判、學習辦理交誼賽等。因此建議各社團多規畫服務學習活動來吸引大一的同學們參與社團。
學生議會 議長 呂宜政	希望校方可以補助社團購買單價較高且重要之器材，而非只能外借，這有助於社團向心力之凝聚。	社團如有器材需求可填寫器材需求表給課外活動指導組，課外活動指導組會斟酌補助。原則上會優先補助參加校內外競賽獲得佳績及配合學校活動的社團。此外，有些社團的學長姐畢業時會留下自己使用的器具供社團學弟妹使用，使社團向心力更加凝聚。
吉致吉 他社 社長 王昱盛	1. 本社社員人數較多，現有場地空間不足，希望能有其他場地可借用。	1. 學生活動中心第二會議室約有 70 個座位，若需要更大場地建議可以使用吉致吉他社辦公室外面的陽台空地（有照明設備）、學生活動廣場、學生餐廳 1 樓或各院系場館，課外活動指導組可出借塑膠椅及協助社團借用場地。
	2. 借用場地時何時須押證件？	2. 曾發生同學在使用場地後沒有復原之情形因此現在是預約場地登記時即須押證件。建議同學不要押重要的證件，例如健保卡，此外同學亦可更換抵押證件。
扯鈴社 社長 高俊陽	希望下屆社團博覽會場地仍在圖書館地下一樓且讓新生有充足的時間參與社團博覽會。	圖書館表示社團博覽會活動會影響圖書館自習室的同學，因此希望社團博覽會更換辦理場地。有關社團博覽會場地與時間之規劃會與相關單位協調。

肆、報告事項

- 一、社團辦理校外活動時請務必辦理旅行平安險，於「活動申請表」所附之企畫書裡編列保險經費，並註明投保公司，於「活動成果表」附上保險收據及保險公司回傳之保險名冊。社團如受校外單位邀請，也務必請校外單位為校內同學加保旅行平安險。

二、本校申請通過 105 年教育優先區中小學暑假營隊活動及山海計畫營隊活動計有：

- (一)特教志工隊:嘉義縣番路鄉黎明國小
- (二)課業輔導社:嘉義縣東石鄉東石國小型厝分校。
- (三)慈光社:台南市後壁區菁寮國小。
- (四)數位學習志工隊:嘉義縣太保市安東國小。
- (五)漱音國樂社:嘉義縣竹崎鄉內埔國小。
- (六)樵夫志工隊:嘉義縣番路鄉黎明國小。
- (七)農藝志工隊:雲林縣古坑鄉樟湖國小。
- (八)手工藝社:嘉義縣東石鄉東石國小。
- (九)蘭潭國樂團:嘉義縣水上鄉忠和國小。
- (十)One Way 團契國際志工隊:臺東縣臺東市寶桑國小。
- (十一)資管志工隊:嘉義縣民雄鄉大崎國小。
- (十二)天文社:嘉義市東區蘭潭國小。
- (十三)原住民文化服務社:嘉義縣番路鄉隙頂國小。

三、今年清誠基金會規劃補助社團經費之主要用途為常態性醫院志工，本組鼓勵社團同學報名參加聖馬爾定醫院暑假學生志工招募，簡章及報名網址已公告至臉書社團版，敬請社團同學踴躍參加。

四、本學期社課紀錄簿請於 6 月 17 日(週五)下午 5 時前送交課外活動指導組鄭思琪小姐，俾利核算指導老師鐘點費用，逾期未繳交之社團，將無法合計指導老師鐘點費用。

五、本學期本組夜間值班至 6 月 8 日(週三)，暑假期間正常上班但無夜間值班。

六、社團期末滿意度請各社團完成 5 份，並於 6 月 24 日前繳回本組。

七、暑假前請各社團執行團室內部及團室外部走道清潔。

八、社團如有物品須維修或報廢，請填寫紙本申請單給本組林季盈輔導員。

九、本組本學期補助社團之活動經費尚未核銷者，請於 7 月 11 日前提提交核銷相關資料至本組，包含核章完畢後之活動成果表及相關單據，逾期不受理。

十、郵局通知，社團更換存摺負責人印鑑時，團體章亦須更換為正方形文字印鑑，不續用圖形橢圓章。

十一、社團辦理活動如有進行校外募款者，應上網公告活動成果、募款收支狀況及贊助店家等相關資訊，俾使經費應用情形透明公開。

十二、本組已開始嚴格實施借用場地管理細則及器材借用規定，請各社團借用場地或器材時務必詳閱並遵守。不需借用鑰匙的場地也請各社團務必於時限內完成場地復原並經本組人員檢查通過，逾期則視同未完成歸還程序。

十三、社團場地及器材借用停權公告名單統一公告於課外活動指導組網頁 (<http://www.ncyu.edu.tw/act/>)，並轉至相關社團板。

十四、105 學年度新任社團社長名單請於 6 月 27 日前繳交至本組。

伍、建議事項

提案人	建議事項	答覆情形
魔術社 社長 張賀鈞	希望能調高社團指導老師的指導費。	社團指導老師的出席費每次 800 元，社團社團社員人數 80 人(含)以上者，社團指導老師出席費每學期核發上限為原定上限之 1.2 倍。社團社員人數達 100 人(含)以上，依社團需要得委任 2 位指導老師輔導，出席費每人每學期核發上限為新台幣 8,000 元整。
勁舞社 副社長 蔡柏澍	1. 建議社團博覽會不要辦在圖資大樓，因為距離大眾活動地點較遠，且自修室嚴禁吵雜。	1. 本組規劃社團博覽會地點為嘉禾館，會與體育室溝通。
	2. 希望能修復 PA 台並降低故障率。	2. 有請廠商來檢視 PA 台損壞情況，廠商表示沒有適當的零件做更換，即使修好了仍是效果不佳。本組擬添購混音器或混音音響取代 PA 台。

陸、散會:15 時 10 分。